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公益性岗位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奉节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奉节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的通知》（奉节人社发〔2020〕25号）要求，我镇成立了绩效领导小组，通过听取汇报、调阅核实相关资料等方式，对工作成效进行了检查、核实，年度绩效目标按预定目标，自评优秀等级。现将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进一步帮扶就业困难群体就业，加强公益性岗位的开发与管理，根据《奉节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奉节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的通知》（奉节人社发〔2020〕25号）规定:大树镇人民政府按照文件要求开发了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公益性岗位54名。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在镇范围内开发公益性岗位实现公共利益和安置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公益性岗位由村（社区）和用人单位按照“公开公平、兼顾困难”的原则共同负责招聘：方案上报、信息发布、组织报名、推荐应聘、聘用备案、退出机制等。公益性岗位人员采取“谁使用、谁负责”管理机制。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通过对工作成效检查、核实，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项目资金使用严格依据财政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对资金进行管理、结算，遵循年初预算，专款专用。

项目资金预算19.44万元，实际拨付资金19.44万元，实际支出19.44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产出指标体系

1.产出数量方面：社会保险补贴到位率，公益性岗位补贴完成率、公益性岗位开发与管理，以上目标指标实际完成率均达100%。

2.产出质量方面:达到目标人数,但不足的地方是没有对公益性岗位人员开展经常性业务培训。

3.时效方面：成本控制率、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及时率都达100%，资金使用率达100%。

(二)效益指标体系

项目效益方面:项目开发了54个扶贫公益性岗位，为54户贫困户户均增收3600元。

（三）满意度指标体系

项目满意度方面:项目开发了54个扶贫公益性岗位，54户贫困户满意度100%。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问题

1.临时性人员流动性大、补贴不高、工作量大；

2.加强公益性岗位人员培训，提高公益性岗位人员素质。公益性岗位人员大部分是“4050”人员，人员年龄偏大、文化程度低、技能单一，这些存在问题与用人单位对员工的需求存在一定的差距，也对公益性岗位工作有一定的影响，因此，要加强公益性岗位人员培训，提高人员素质，以更好的适应工作需要。

（二）改进措施

1.加强项目监督；

2.提升就业困难人员公益性岗位的岗前培训。

五、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一）加强人员管理。各用人单位负责界定岗位职责、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开展业务培训，并负责人员日常的管理工作。

（二）健全管理机制，建立人员进出机制。在符合岗位工作需要的前提下，要确保年龄偏大、文化程度偏低、无技术特长且家庭生活特别困难的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失地农民得到优先帮扶。用人单位要对从业人员的履职情况予以客观的评价，对不能履行职能职责的要向上级提出解聘建议。